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NEY KIN WING HOLDINGS LIMITED

建業建榮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6)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建業建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二零二三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4	1,102,053	1,021,491
建造成本		(927,571)	(873,179)
毛利		174,482	148,31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0,695	6,543
行政支出		(119,809)	(102,071)
融資成本	6	(56)	(492)
除稅前溢利	5	65,312	52,292
所得稅支出	7	(10,115)	(8,56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55,197</u>	<u>43,730</u>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55,197</u>	<u>43,730</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u>3.68港仙</u>	<u>2.92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90,683	286,607
使用權資產		190,071	193,335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21	121
按金		9,065	—
非流動資產總額		<u>489,940</u>	<u>480,063</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11	233,556	297,575
合約資產		420,506	368,08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346	36,003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29	1,722
可收回稅項		3,230	6,768
現金及現金等值		736,443	566,535
流動資產總額		<u>1,432,210</u>	<u>1,276,68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工程項目保留金	12	209,378	242,0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75,290	740,317
應付股息		60,000	—
應繳稅項		18,906	10,730
租賃負債		859	—
流動負債總額		<u>1,164,433</u>	<u>993,140</u>
流動資產淨值		<u>267,777</u>	<u>283,54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57,717</u>	<u>763,61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1,851	33,406
租賃負債		463	—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2,314</u>	<u>33,406</u>
資產淨值		<u>725,403</u>	<u>730,206</u>
權益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0,000	150,000
儲備		575,403	580,206
權益總額		<u>725,403</u>	<u>730,206</u>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23樓2308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回顧期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為香港及海外的公營及私營機構進行地基建造成以及鑽探及場地勘探工程。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於編製全年財務報表時規定載列之一切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租賃土地除外，租賃土地乃以公平值計量。除首次為本期間之財務資料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據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中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有契約條件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採納該等經修訂會計準則對本集團之表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營運分類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所提供的服務將業務單位分類，而可呈報之兩個營運分類如下：

- 地基建造及配套服務（「地基部門」）；及
- 鑽探及場地勘探（「鑽探部門」）。

管理層監察本集團個別營運分類的業績，以此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類的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類的溢利（其為經調整除稅前經營溢利的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計量一致，惟利息收入、融資成本以及未分配的集團收益及開支不包括在內。

分類資產不包括以集團整體基準管理的其他未分配的總公司及集團資產。

分類負債不包括以集團整體基準管理的其他未分配的總公司及集團負債。

分類之間的銷售及轉讓乃參考銷售予第三方的市場價格進行交易。

3.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地基建造及 配套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鑽探及 場地勘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805,846	296,207	1,102,053
分類之間的銷售	–	99,000	99,000
其他收入	8,526	2,169	10,695
	<u>814,372</u>	<u>397,376</u>	<u>1,211,748</u>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的銷售			(99,000)
其他收入			<u>(10,695)</u>
收入			<u><u>1,102,053</u></u>
分類業績	42,027	24,903	66,930
對賬：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11,029)
利息收入			9,467
融資成本			<u>(56)</u>
除稅前溢利			<u><u>65,312</u></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地基建造及 配套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鑽探及 場地勘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536,459	384,073	1,920,532
對賬：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618</u>
資產總額			<u><u>1,922,150</u></u>
分類負債	847,580	282,173	1,129,753
對賬：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66,994</u>
負債總額			<u><u>1,196,747</u></u>

3.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地基建造及 配套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鑽探及 場地勘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887,998	133,493	1,021,491
分類之間的銷售	–	69,870	69,870
其他收入	6,011	532	6,543
	<u>894,009</u>	<u>203,895</u>	<u>1,097,904</u>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的銷售			(69,870)
其他收入			<u>(6,543)</u>
收入			<u><u>1,021,491</u></u>
分類業績	43,785	17,568	61,353
對賬：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14,498)
利息收入			5,929
融資成本			<u>(492)</u>
除稅前溢利			<u><u>52,292</u></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地基建造及 配套服務 (經審核) 千港元	鑽探及 場地勘探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383,797	371,615	1,755,412
對賬：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340</u>
資產總額			<u><u>1,756,752</u></u>
分類負債	747,411	261,584	1,008,995
對賬：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17,551</u>
負債總額			<u><u>1,026,546</u></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建造服務	1,102,053	1,021,491	
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分列資料			
截至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類			
	地基建造及 配套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鑽探及 場地勘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服務類型			
建造服務	805,846	296,207	1,102,053
地區市場			
香港	805,846	296,207	1,102,053
收入確認時間			
隨時間提供服務	805,846	296,207	1,102,053
客戶合約收入			
外界客戶	805,846	296,207	1,102,053
分類之間的銷售	-	99,000	99,000
其他收入	8,526	2,169	10,695
分類收入	814,372	397,376	1,211,748
對銷分類之間的銷售	-	(99,000)	(99,000)
其他收入	(8,526)	(2,169)	(10,695)
客戶合約收入	805,846	296,207	1,102,053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客戶合約收入 (續)

收入分列資料 (續)

截至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類

	地基建造及 配套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鑽探及 場地勘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服務類型			
建造服務	<u>887,998</u>	<u>133,493</u>	<u>1,021,491</u>
地區市場			
香港	<u>887,998</u>	<u>133,493</u>	<u>1,021,491</u>
收入確認時間			
隨時間提供服務	<u>887,998</u>	<u>133,493</u>	<u>1,021,491</u>
客戶合約收入			
外界客戶	887,998	133,493	1,021,491
分類之間的銷售	–	69,870	69,870
其他收入	<u>6,011</u>	<u>532</u>	<u>6,543</u>
分類收入	894,009	203,895	1,097,904
對銷分類之間的銷售	–	(69,870)	(69,870)
其他收入	<u>(6,011)</u>	<u>(532)</u>	<u>(6,543)</u>
客戶合約收入	<u>887,998</u>	<u>133,493</u>	<u>1,021,491</u>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9,467	5,929
政府補貼*	1,218	–
匯兌收益	–	411
其他	10	203
	<u>10,695</u>	<u>6,543</u>

* 政府補貼主要指來自香港政府之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之補助。該等補貼並無相關之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963	33,7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956	4,406
員工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266,509	235,341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3,011	2,4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	152
外幣換算差額淨值	386	(411)
	<u>386</u>	<u>(411)</u>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56	-
其他應付款項隱含利息	-	492
	<u>56</u>	<u>492</u>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11,670	11,183
遞延	(1,555)	(2,621)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10,115</u>	<u>8,562</u>

於本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並以16.5% (二零二三年：16.5%) 的稅率撥備。就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應付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55,1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3,730,000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數1,500,000,000股(二零二三年：1,500,000,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期間並無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9.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已由本公司的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派付。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成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39,14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2,870,000港元)。

11.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43,014	307,033
減：減值	(9,458)	(9,458)
	<u>233,556</u>	<u>297,575</u>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形式與客戶進行貿易。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每名客戶皆予訂定其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對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應收貿易賬款皆為免息。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對源自最大及五大客戶的若干集中風險，並分別佔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31%及61%(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及75%)。

11. 應收貿易賬款 (續)

於報告期末的應收貿易賬款於扣除減值備抵賬後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165,527	234,871
31至60日	32,188	15,953
61至90日	5,922	12,637
90日以上	29,919	34,114
	<u>233,556</u>	<u>297,575</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工程項目保留金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64,145	200,067
應付工程項目保留金	45,233	42,026
	<u>209,378</u>	<u>242,093</u>

於報告期末的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工程項目保留金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即期至30日	123,839	180,129
31至60日	29,629	13,136
61至90日	6,900	1,164
90日以上	3,777	5,638
	<u>164,145</u>	<u>200,067</u>
應付工程項目保留金	45,233	42,026
	<u>209,378</u>	<u>242,093</u>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工程項目保留金乃免息。應付貿易賬款通常於30日結付。應付工程項目保留金之還款期介乎一至兩年。

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1,102,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21,500,000港元)，並取得溢利55,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3,700,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營運回顧

本集團從事為香港及海外的公營及私營機構進行地基建造及配套服務(「地基部門」)以及鑽探及場地勘探工程(「鑽探部門」)。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地基部門及鑽探部門分別有20個及41個項目在進行中，合約金額分別約為4,145,000,000港元及877,000,000港元。

收入

本集團收入由去年同期之1,021,500,000港元增加7.9%至報告期間之1,102,100,000港元，增幅為80,600,000港元。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鑽探部門之收入貢獻，由上期之133,500,000港元增加至回顧期間之296,200,000港元，增幅為162,700,000港元或121.9%。鑽探部門之收入增加乃由於多份場地勘探總承建商合約以及鑽達承接之潛孔鑽探分包商合約於報告期間之進度理想。鑽探部門之收入增加在一定程度上被地基部門之收入減少所抵銷，地基部門之收入由上期之888,000,000港元減少至報告期間之805,800,000港元，減幅為9.3%或82,200,000港元。地基部門之收入貢獻減少乃主要由於若干私營工程項目之進度因地盤土壤狀況未如理想而出現延誤。儘管如此，該等項目將於餘下建築期內趕上施工進度，並會按施工計劃完工。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毛利總額為174,500,000港元，較過往同期148,300,000港元增加26,200,000港元或17.6%。本集團毛利率亦由上期之14.5%增加至報告期間之15.8%。毛利上升乃由於本集團收入增加，以及毛利率有所改善。毛利率改善乃由於建築項目之進度理想，以及本集團之專業項目管理團隊預見並先行解決地盤所遇到之複雜技術問題，令成本得以節省。此外，本集團堅持實施嚴格項目成本控制，密切監控施工進度及相應之施工成本，以確保合約利潤最大化。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10,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6,500,000港元增加4,200,000港元或63.5%。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從存放於持牌銀行之現金存款所賺取之利息收入由上期之5,900,000港元增至報告期間之9,500,000港元，而此乃得益於本集團之強勁現金狀況。此外，鑽達於報告期間內獲得由香港政府之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撥出之1,200,000港元補貼。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現金流量狀況，並盡量提高從中賺取之銀行利息收入。

行政支出

本集團之行政支出於報告期間為119,800,000港元，較過往同期102,100,000港元增加17,700,000港元或17.4%。行政支出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員工成本增加6,700,000港元，以招聘及挽留具競爭力之人才，以及獎勵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此外，為維護本集團之機器群及配件，維修及保養成本於回顧期間增加5,900,000港元。儘管如此，本集團將堅持採取嚴格管控政策，監控行政開支之使用。

純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純利為55,200,000港元，較過往同期之43,700,000港元增加26.2%或11,500,000港元。純利增加乃主要由於本期間之建築項目所產生之毛利增加26,200,000港元及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4,200,000港元。然而，於回顧期內之行政支出增加17,700,000港元抵銷了部分純利貢獻。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為736,4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566,50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乃主要由於支付收購廠房及機器之資本支出39,100,000港元後，獲得若干大型地基及場地勘探合約之現金流入淨額所致。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並維持無債狀態。

融資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之融資及財務政策。盈餘資金以現金存款方式存放於持牌銀行。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足以應付其不時資金所需。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就發出履約保證而向若干銀行及一間保險公司提供公司擔保及反彌償保證合共289,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600,000港元）。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共聘用728名僱員，並建立了令本集團引以為榮的地基及鑽探工程專業團隊。僱員薪酬待遇會每年檢討，並參照市場薪酬及個別員工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及酌情花紅外，本集團亦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公積金及教育資助。

關連交易

- (1)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作為貸款人）與建業實業有限公司（作為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根據貸款協議，本公司同意按年利率6.0%提供本金額最高為250,000,000港元之貸款，貸款期由提取日期起計12個月，並可經本公司批准進一步延期12個月。訂立貸款協議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本公司主要及關連交易，並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司獨立股東於將予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有關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與建聯集團有限公司（「建聯」）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之聯合公佈。一份載有（其中包括）(a)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進一步詳情；(b)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其成立目的乃為了就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向本公司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之建議函件；(c)由本公司委任以就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向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本公司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函件；及(d)本公司將予召開藉以（其中包括）就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尋求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2)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建聯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據此，建聯及其附屬公司（「建聯集團」，當中不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成員公司可透過招標程序委聘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提供若干服務（「有關服務」），而本集團成員公司可在中標後向建聯集團成員公司提供有關服務，自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七年九月三十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為期三年，惟須符合年度上限之規定。訂立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不獲豁免關連交易，並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司獨立股東於將予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有關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佈。一份載有（其中包括）(a)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進一步詳情；(b)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其成立目的乃為了就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向本公司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之建議函件；(c)由本公司委任以就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向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本公司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函件；及(d)本公司將予召開藉以（其中包括）就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尋求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展望及未來計劃

香港《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強調高質發展及經濟增長，特別是在解決住房問題方面。政府目標於二零三三年至二零三四年之前提供308,000個公營房屋單位，展現對增加房屋供應之強大決心。然而，由於當前房地產市道疲弱以及利率高企，政府對私人住宅用地出售之取態審慎，其上半年售出數量僅達到全年目標之30%。未來五年公營房屋建屋量預測輕微增加5,000個單位至約146,800個單位。

建築工程投標價格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上升2%，低於二零二三年之4%升幅。此放緩反映私營部門活動減少以及公共項目支出下降。建造業要努力解決技術勞工短缺、成本上升及建築費用高昂等曠日持久之問題。

私營建築市場近乎停擺，對本集團構成重大挑戰，主要原因是設計及建造合約之招標機會減少。有見及此，我們已將重點放在公開招標上。然而，本集團仍面對相當大的障礙，例如激烈競爭及勞工成本上漲等，其均可能對我們之利潤率構成壓力。

於二零二四年，隨著建榮慶祝成立30週年，我們回想我們一直以來對核心價值及使命之堅持。我們對自身憑藉三十年來之專業技術及客戶信任在地基市場所建立之聲譽感到自豪。我們目前之首要工作是透過策略性地投資於人才發展、機械及設施，加強我們之競爭優勢。我們積極在公私營界別尋找發展機遇，專注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作為我們30週年慶祝活動之一部分，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辦安全承諾誓師大會，會上重申工作場所安全之重要性，並獲得同事、分包商及建造業同仁之踴躍響應。我們以安全管理為重中之重，務求減少工作相關事故。此承諾不僅僅是企業政策；更是引領我們每項施工之基本價值觀。我們堅信，安全的工作環境對於吸引及挽留建造業頂尖人才為不可或缺。再者，我們對安全之堅持亦提升我們在同業中之地位，使我們在投標過程中擁有更大優勢。

我們對人才發展之承諾仍然是我們成功之核心。成立於二零二二年之「建業建榮學院」為新入職員工提供全面培訓，並促進現有員工分享知識。我們亦投資於創新技術，尤其著重於人工智能(AI)應用及加強資訊科技(IT)能力。該等策略舉措，加上在資訊科技基礎建設及辦公室自動化系統方面之提升，乃有助集團簡化運作、減少人手工作，以及提升整體生產力及項目效率。

本集團正透過策略性地發展其附屬公司，積極擴展服務範圍及市場覆蓋。我們旗下具備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實驗所認可計劃」）認證之附屬公司鑽達通過獲得一份海上勘探合約而奠下新的里程碑。鑽達將繼續擴大其實驗室測試許可之範圍，以涵蓋場地勘探、儀器測量、海上勘探、導向鑽探及實地測試。此舉可提升本集團爭取廣泛不同標書之能力，並預期於未來數年將會帶來顯著利益。

另一附屬公司永峰工程有限公司正在開拓在地盤平整、土木工程、道路及排水工程方面之發展機遇。其最近首次中標，標誌著我們多元化發展之重要里程碑。該公司將繼續考取新牌照，進一步拓寬其項目範圍，從而令我們之收入來源更多元化。

作為地基行業之主要市場參與者，本集團已將承擔社會責任納入作我們之核心價值之一。我們已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以負責監督各項措施。該等措施包括監控碳排放、確保僱員福利及福祉，以及透過社區活動推動社區參與。通過這些努力，我們積極為可持續發展之未來作出貢獻，同時為股東提供最大價值。

本集團將繼續尋找新倉庫及辦公大樓，並貫徹擴展我們在公私營界別之地基業務。憑藉我們之經驗、專業知識及穩健之領導能力，我們將於所有業務範疇上奮力前進，同時積極尋求機遇，以鞏固我們之市場領導地位及促進可持續增長。此外，我們將探討各種途徑，以確保我們尊貴的股東獲得理想之長期回報。

香港政府將繼續推展北部都會區及其他大型土地開發項目，以支持香港長遠發展之願景。在長遠基建及房屋發展計劃之帶動下，本集團對香港地基行業之前景保持審慎樂觀。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執行委員會(EP)、管理團隊及員工之不懈努力及重大貢獻。本人亦衷心感謝我們尊貴的業務夥伴及股東之重要支持。展望未來，我們之首要目標是鞏固核心基礎，並推動長遠可持續增長。我們將繼續堅決貫徹實現此目標，並期待在各持份者之堅定支持下，繼續前行。

企業管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是江紹智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龐棟勛先生及徐志剛先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均有定期舉行會議，並每年至少開會兩次，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事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並未經審核，惟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陳遠強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六名執行董事陳遠強先生、王承偉先生、余榮生先生、林炳麟先生、韋漢文先生及林凱帆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江紹智先生、龐棣勛先生及徐志剛先生。

* 僅供識別